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(临时)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四 次(临时)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4月2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,会议于 2016年4月29日上午11:00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 决的本次会议监事3名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明芳先 生主持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 公司童程等的相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以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事项: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经认真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 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 2016 年 4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; 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 2016 年 4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(公告编号: 2016067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

